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奇信股份 公告编号:2017-036

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叶家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乔飞翔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琼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9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奇信股份	股票代码	00278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定海	宋声艳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江南名苑一、二层	深圳市福田区江南名苑一、二层	
电话	0755-25329819	0755-25329819	
电子信箱	ir@qxholding.com	ir@qxholding.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一家集建筑装饰设计与施工于一体的综合性企业集团,业务领域涉及大型公共建筑、商业综合体、轨道交通、星级酒店、住宅精装、高端定制、智能化和声光电专业装饰及海外工程业务板块,拥有建筑装饰工程专项设计及建筑幕墙专项设计甲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中国展览馆协会展览工程企业壹级,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业绩以及对外承包工程资格等多项资质,是行业内资质种类最齐全、等级最高的企业之一。

公司致力于推动建筑装饰行业的转型升级,向工业化、智能化、节能环保方向发展。公司结合细分市场变化深耕传统公装业务,紧抓“一带一路”契机拓展海外业务,稳步推进高端定制业务,加大对中控产品小米机器人和奇*装饰物联网云平台的研发力度,在电化学传感器技术、共性软件平台、人机交互及人工智能领域展开深入研究,并逐步向智慧城市综合运营商拓展,致力于打造装饰物联网第一品牌,通过投资并购完善产业链,布局新材料、新能源、物联网、供应链金融等领域,为公司增添利润增长点。

(2)行业发展概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公司从事的主营业务属于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E50);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主营业务归属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

①行业主要特点

与土木建筑业、设备安装业等一次性完成工程业务不同,每个建筑物在其完成直到整个使用寿命的周期中,都需要进行多次装饰装修,因此,建筑装饰行业的发展具有乘数效应和市场需求可持续性的特点。

②行业发展阶段及驱动因素

“十三五”规划纲要明确提出推进新型城镇化、健全住房供应体系、推动城乡协调发展。根据国家城镇化发展规划等相关数据,预计2015到2020年未来6年,全国建筑装饰每年总需求将达到31万亿元到5.94万亿元,总需求年复合增速约11.09%。

尽管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建筑业增速有所放缓,但基于行业政策导向的支持和我国城镇化推进带来的人口转移,与之相配套的住房、生活、交通、商业等基础设施和空间建设需求依然旺盛,建筑装饰行业仍保有较大的市场发展空间。“互联网+”列入政府工作报告,物联网作为实现智慧城市建设技术基础,物联网建设将带动建筑装饰行业一次“换智一体化”的产业升级,催生一个新的行业风口“装饰物联网”。同时房地产去库存加速,消费结构升级,“一带一路”建设进入落地期,建筑装饰行业面临的宏观经济环境出现积极变化。

影响行业发展的驱动因素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A.经济稳步增长推动行业稳健发展

伴随着经济稳步增长,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不断扩大、城镇化进程不断加快等,我国房地产、建筑行业蓬勃发展,建筑装饰行业也显现出了稳健的发展态势。

从历年建筑装饰产值与全国GDP比重上看,该比重基本在5%上下浮动,近几年呈小幅上升变动。自2006年至2015年,全国建筑装饰行业工程总产值一直以11.4万亿增长至34万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0.36%。尽管自2012年开始,行业工程总产值同比增长率逐渐下滑,但总体仍保持着稳健的发展态势。

B.城镇化水平不断提高带来行业需求

伴随着城镇化的推进,各级政府在交通、市政等基础配套设施,以及医疗、教育、体育等公共福利的投资,都将为建筑装饰业提供发展机会。同时,二、三级城市的商业综合体、旅游业快速发展,也带来了写字楼、商业中心、星级酒店、购物广场以及旅游地产等商旅配套的新建和改造,这在给建筑装饰行业带来需求的同时,也因为其高品质要求而提高了建筑装饰行业的完工水平。

C.装饰物联网将成为建筑装饰行业变革与转型之终极形态

自“互联网+”列入政府工作报告以来,智慧城市作为新一代互联网技术与社会实体的结合概念持续引起市场关注。物联网作为实现物物相通、全面感知、近在互联的智慧城市建设技术基础,被纳入国家五大新兴战略产业规划,国际智慧城市建设竞赛已拉开序幕,国内数百城市业已推出智慧城市试点项目。

市场普遍观点执着于从TMT行业角度分析物联网带来的潜在机遇。TMT行业确实是物联网实现的技术支持核心,但物联网的快速化、规模化、标准化瓶颈还依赖于建筑装饰行业在基础建设中以信息采集、处理、反馈设备的市场设计、终端安装。装饰物联网的概念应运而生,诞生出智慧系统工程安装这一新领域,成为建筑装饰行业的下一个风口。

“十三五”计划从转筹协调、财税融资扶持、国际合作、人才建设等方面给予物联网发展强力保障。传统装饰业的基础带给建筑装饰行业“装智一体化”的优势地力,将传统装修装饰与工程与智能系统安装工程融合,一步到位,缩短工期,避免二次施工。装饰物联网作为智慧城市感知能力的提升者,在智慧城市问建设过程中具有不可替代的位格。

在装饰工程中,以互联网为基础,通过智能终端的安装及智慧平台的使用,通过建筑内部装饰实现用户与物体、物体与物体、物体与客户,而通过建筑外部装饰实现建筑与建筑之间、建筑与其他外部场景(如车辆交通等)以及人与建筑,人与外部场景之间进行信息交换和通信,使得装饰的功能与这些信息交换和通信更为密切和顺畅,这就是“装饰物联网”。

D.消费结构升级迎来装饰高端定制市场机遇

国内人均收入水平的逐年提升带来消费结构的升级,人们对建筑空间的品质也提出了更高要求,形成了高端、定制、个性的装饰消费需求,其中高端私邸、私人会所、高端商业空间等细分领域的市场需求,尤其值得关注。以最为典型的豪体别墅建筑为例,装修需要一整套的专业技术体系,已远远超一个普通装修公司承揽业务范围,家内需要更加专业化、大体量的家居配饰,私家车库、电梯、酒窖等空间,不同需要专业设计、施工、安装。高端定制业务在室内装饰行业中,因为其高品质要求而提高了建筑装饰行业的完工水平。

E.政策鼓励住宅全装修成为大型装饰企业快速发展的契机

国家一直以来鼓励住宅采用全装修交付,为提高住宅项目的施工质量和装修比例,国家住建部在《关于推进建筑业发展和改革的若干意见》中明确提出了要求住宅全装修的管理办法,目前,国内大型房地产开发商已经明确了实施住宅全装修的发展战略,此外,随着房地产行业的竞争加剧,房地产企业纷纷通过住宅装修作为开发商的差异化竞争手段,在提高住宅开发品质的同时,有效开发、住宅全装修市场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

在竞争激烈的装饰市场上,装饰企业若能与大型房企建立起合作伙伴关系,一方面营业收入和利润将大幅上升,同时通过规模效应降低上游建材的生产成本、反过来,大型房企均配严格,对装饰质量有较高要求,装饰企业需有足够的资质、足够的规模才有可能与大型房企建立合作伙伴关系。

F.绿色低碳是建筑装饰企业必须承担的责任

“十三五”规划建议提出要坚持绿色发展,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绿色发展相化到建筑装饰领域,已由一个行业性话题,转变为全民关注的焦点。推进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已成为建筑装饰企业必须承担的责任。当前雾霾治理和节能减排已成为全社会共同关心的问题,建筑装饰企业必须从设计、材料选择、施工到拆除,从供应链到产业链,从自发到主动,从单一的质量管理向全方位、全过程、全员参与的绿色装饰管理升级的必经之路。

G.“一带一路”政策为装饰企业发展带来新机遇

今年5月将在北京主办“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这是“一带一路”倡议提出三年以来最高规格的国际性主题论坛活动,有望推动中国与沿线国家更多合作项目的落地,加速催化相关订单的新签和生效。建筑装饰企业或随建筑央企“走出去”,或独立或借海外市场项目,加强与海外团队的设计与技术合作,重点服务这些项目,在国家层面给企业提供的政策性金融机构的优惠贷款项目,为建筑装饰行业带来了新的市场机遇和发展空间。

H.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产业并购整合

我国经济增速放缓,新旧动能正处于切换过程中,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已成为经济发展的主线。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建筑装饰企业同样在不断探索转型升级之道。越来越多的装饰企业开始把眼光转向资本市场,并通过并购整合,借新业务模式,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建筑装饰行业的资本发展将逐步加速。

大型装饰企业利用资本市场融资优势,通过一系列的行业外并购、参股进入新兴领域,快速布局新业务,当前的装饰企业,大企业与小企业的科技合量已经差异明显,优胜劣汰是必然趋势,并购和强强联合的作模式将日趋凸显。装饰龙头企业并购潮的出现并非偶然,这是产业发展的必然,也是实现“大行业,大公司,做大做强”的必经之路。从长期来看,并购只是开始,并购完成后,还有一系列的磨合工作需要去做。管理层只有认真研究行业和企业特性,才能真正发挥出1+1大于2的成效。

③行业竞争格局

总体来看,我国建筑装饰行业呈现出“大市场、小企业”的市场竞争状态,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A.企业数量较多,中小企业比重较高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发布的《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纲要》显示:我国“十一五”期间,建筑装饰行业的企业数量,由2005年的19万家,下降到2010年的14.8万家,下降幅度为23%,取得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工程资质的企业数量增加,从2005年的45.7万家左右,增加到2010年的95.8万家左右,增长幅度28.9%。虽然具备施工资质资质的企业数量不断增加,但行业所有企业数量的比重仅为40%,仍有约3万家企业未取得资质,按发展趋势,未来这部分企业将逐步退出市场。

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协会官方网站中装新网(http://www.cbda.cn/)发布的《2015年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发展报告》显示:2015年,全行业企业总数约为13.5万家左右,比2014年减少了约0.5万家,企业数量进一步减少,但中小企业数量比重依然较高。

B.建筑装饰行业市场空间广阔,信息化集中度较低

由于建筑装饰行业市场规模大,进入门槛相对较低,使得处于高速发展阶段的建筑装饰行业市场集中度依然较低。根据中装新网发布的《2015年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发展报告》,2015年,全国建筑装饰行业完成工程总产值14万亿元,比2014年增加了2.300亿元,增长幅度为7%。同期营收规模排名第一的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收入186.54亿元,也仅占行业规模的0.55%。

(4)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是一家集建筑装饰设计与施工于一体的综合性企业集团,拥有建筑装饰工程专项设计及建筑幕墙专项设计甲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中国展览馆协会展览工程企业壹级,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业绩以及对外承包工程资格等多项资质,是行业内资质种类最齐全、等级最高的企业之一。

根据中装新网发布的“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强企业名单”,公司已连续14年位居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强企前列。公司在“2015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百强企业”中排名第六,并荣获“2015年度中国建筑幕墙行业百强企业”、“2015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设计机构五十强企业”、“2015年度中国建筑装饰优秀专业化设计机构”等荣誉。公司荣获“广东省服务业百强企业开发区”、“广东省企业500强”、“深圳百强企业”等荣誉。

“奇信”品牌被认定为“深圳名品牌”,“奇信集团”商标被认定为“广东省著名商标”。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3,289,669,733.38	3,340,194,219.72	-1.51%	3,205,880,981.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752,435.28	130,347,934.28	-16.57%	148,946,520.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2,272,465.39	129,046,456.37	-20.75%	147,246,326.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297,636.30	-143,141,046.86	-265.58%	-117,361,846.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72	-33.33%	0.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0.72	-33.33%	0.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9%	14.02%	-7.13%	18.84%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年末
总资产	3,590,629,195.33	3,448,860,186.40	4.11%	2,591,970,586.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31,396,380.87	1,526,354,189.59	6.88%	864,873,755.3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05,675,018.23	788,385,804.68	848,523,244.74	947,085,665.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327,414.55	21,056,522.55	35,030,743.65	13,337,75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123,512.37	20,749,379.35	34,737,954.80	8,661,618.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316,791.85	-295,231,146.43	-70,861,145.49	134,111,447.4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88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0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智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30%	95,176,448	95,176,448	质押	20,500,000	
叶家豪	境内自然人	9.31%	20,940,839	20,940,839	质押	16,750,000	
深圳市亚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49%	14,593,500	0	质押	6,025,000	
叶秀冬	境内自然人	4.80%	10,800,000	10,800,000	质押	8,640,000	
苏州国发宏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0%	9,000,000	0			
叶国英	境内自然人	2.51%	5,639,213	5,639,213			
汇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0%	5,400,000	0			
江苏国投衡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0%	3,600,000	0			
深圳飞腾投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0%	3,600,000	0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宏源-四海恒通结构化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2%	944,416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智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自公司实际控制人叶家豪控制;叶秀冬为叶家豪之配偶,叶国英为叶家豪之弟。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王广志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16,7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6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1)经营工作简要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细分市场变化深耕传统公装业务,紧抓“一带一路”契机积极拓海外业务,稳步推进高端定制业务,加大对中控产品小米机器人和奇*装饰物联网云平台的研发力度。公司不断夯实管理基础,提升综合运营能力和盈利能力。公司通过2016年第一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并在无机材料、有机硅材料及纳米材料领域新增等多项研发课题。公司对外投资信通供应链,共同打造集交易、融资、信息传递等功能为一体的综合性服务平台。

在行业增速放缓的背景下,公司坚持稳健经营策略,全年实现营业收入328,966.97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3.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875.24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6.57%,主要系公司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增长及股权激励费用等导致管理费用增长所致,装饰物联网战略升级及海外和高端定制业务的启动导致前期市场投入增加。

(2)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经营模式为自主经营,自主组织设计和施工。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3)质量控制情况

①质量控制标准

国家主管部门针对建筑装饰行业的设计、施工、管理、建筑材料、水电能源、安全等方面制定了多项标准,公司业务按照建设部、质检总局和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发布的相关的主要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开展。

②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历来将工程项目质量视为公司发展的核心因素之一,在设计、施工中严格遵照主管部门制定的所有标准。2006年,公司通过GB/T1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GB/T2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GB/T28001-201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公司根据多年的施工经验,编订了《质量控制管理制度》,设计方案、施工过程、操作人员、质量检测等方面中的质量控制制定了更为具体的标准和制度。该制度将整个项目质量控制细分到工程报建、投标前评审、工程项目质量总承包负责、技术交底、材料进场检验、样板引路、施工排障、过程三检、质量否决、成品保护、质量文件记录、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与核定、竣工服务承诺、人员培训上岗、工程质量事故报告及调查等15个部分,每个部分包括制度制订依据、实施要点和注意事项三个方面。该体系将施工、人员、材料、安全等各个方面中的质量管理有机结合,既将责任落实到个人并提前对该岗位人员做好安全教育,又有各个环节的交叉监督,确保每个部分的质量风险降至最低。本报告系在公司实际项目管理中发挥出良好的效果。

公司坚持“以创新为先导,建安全、优质、高效之工程”的管理方针,承建的工程符合国家质量标准、技术监督和安全施工的相关要求,并获得“国家安合同重信用企业”、“连续十七年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等荣誉称号,公司未发生因违反有关质量、技术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装饰	3,248,083,294.98	2,740,120,753.37	15.64%	-2.04%	0.01%	-1.73%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对2017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不适用

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奇信股份 公告编号:2017-037

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17年4月26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叶家豪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6年度报告》和《2016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2017年4月27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何文祥先生、陈发春先生、耿建新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内容参见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第九节 公司治理”部分。

《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总经理余少雄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汇报了2016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内容涉及公司2016年工作总结及2017年工作计划。公司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内容参见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和九、公司未来发展与展望”部分。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17]11606号公司2016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16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08,752,435.28元。为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前提下,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49元(含税),分配利润共计人民币11,025,000.00元,占201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14%。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同时,提请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并授权公司董事会为理论实施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涉及的相关事项。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业务开拓和经营管理,努力提高盈利能力,持续为股东创造较高的投资回报。

公司董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相关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15-2017)》的相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16年度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3,289,669,733.38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5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108,752,435.28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6.57%;公司资产总额为人民币3,590,629,195.33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1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人民币1,631,396,380.87元,比上年同期增加6.88%。以上财务数据经天职国际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具体数据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16年度审计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别提示:本预算报告仅为公司2017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及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情况、行业发展状况与公司管理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职业字[2017]11606-2号《关于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实际情况进行了核查,出具了专项核查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和《关于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及确定其支付报酬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须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质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为人民币80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公司已取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核准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资质,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取消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核准行政许可事项相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城【2017】27号文的规定,公司经营范围需相应进行更新,为及时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并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年修订)》及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和补充,形成相应的《公司章程》,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对应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注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对应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行权条件对应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奇信建筑幕墙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奇信建筑智能化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奇信环境艺术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奇信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大连市奇信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辽宁奇信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惠州市奇信高新材料有限公司、深圳市奇信新材料有限公司、北京英豪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和奇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

2.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包括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和施工业务等;

3.主要事项包括组织架构、企业文化、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财务报告、工程项目、采购与付款、销售与收款、质量控制、资金活动、资产管理、信息披露、合同管理、信息系统等;

4.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结算与回款、成本控制、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子公司管理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定量标准以合并利润总额、合并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合并利润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合并利润总额的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合并利润总额的2%但小于5%,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合并利润总额的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负债管理相关的,以合并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合并资产总额的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合并资产总额的2%但小于5%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合并资产总额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1)控制环境无效;

(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行为;

(3)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4)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期间间后未加以改正;

(5)公司计划会员会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法运作;

(6)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单独缺陷或连续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仍应引起管理层重视的错报。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定量标准以合并利润总额、合并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合并利润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合并利润总额的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合并利润总额的2%但小于5%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合并资产总额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2)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出现以下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1)严重违犯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2)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3)制度缺失可能导致公司被实施系统性失效;(4)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5)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纷纷流失;(6)主流媒体负面新闻频现;(7)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奇信股份 公告编号:2017-038

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